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单位基本情况

### (一) 职能职责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贯彻落实中央、市委关于住房和城乡建设、决策部署和区委区政府有关工作要求，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主要职责是：

- 1.负责推进住房和城乡建设事业改革发展，拟定住房和城乡建设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规范城乡建设管理秩序。
- 2.负责住房和城乡建设财政性资金的监督管理。
- 3.负责房地产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规范房屋经纪、物业管理、房屋租赁秩序，规范房屋面积测绘行为。负责房地产开发企业、房地产估价机构资质管理。
- 4.负责建筑行业的监督管理。负责规范建筑市场秩序，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安全的监督管理，负责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负责建筑企业及从业人员的资质资格管理。
- 5.负责勘察设计行业的监督管理。

6.负责住房保障工作。负责保障性住房建设的监督管理和协调推进。负责直管公房改革和管理。组织实施住房公积金缴存、使用和管理监督制度。负责廉租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工作。

7.统筹推进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贯彻落实城市道路桥梁隧道及其附属设施等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政策，制定年度计划并监督实施，负责项目的储备、前期工作和协调推进。协调推进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市级重点项目建设。参与协调有关区级重点项目建设。负责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街区和传统风貌区的保护建设管理工作；指导历史建筑、传统风貌建筑的修复建设。

8.负责协调城市轨道交通建设。配合拟定城市轨道交通建设专业规划和年度建设计划并实施。协调城市轨道交通项目建设。

9.负责统筹推进城市提升相关工作。贯彻城市提升相关政策、规范、标准并监督实施。牵头推进城市提升行动计划，统筹推进城市提升相关前期工作、项目协调和督查考核。配合协调“两江四岸”规划、建设、管理等工作。组织实施“两江四岸”开发建设管理办法及相关规范、标准。

10.统筹城市人居环境改善工作。负责城市管线的综合管理，建立城市管线综合管理协调机制，统筹城市综合管廊建设与管理。牵头协调推进海绵城市建设、主城区“清水绿岸”治理提升工作。

11.负责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的监督管理。执行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政策、标准、规划并监督实施。拟订城镇排水（雨水、污

水)管网建设维护管理相关办法,统筹城市污水处理厂建设运行管理和城市排水(雨水、污水)管网建设维护管理工作。负责城镇排水监测的监督管理。牵头负责城市排水防涝工作。指导街镇污水处理管理工作。

12.负责推进城市修补和有机更新。指导城市老旧功能片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提升工作。统筹推进城市棚户区改造。监督指导城市既有建筑保留利用、更新改造工作。负责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工作。负责房屋使用安全、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负责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的交存、使用的监管。

13.指导村镇建设。监督实施村镇建设政策。负责指导村镇建设管理工作,组织村镇专项建设示范。指导特色景观旅游名镇名村管理工作。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农村危房改造工作。

14.负责建设科技推广应用。推进住房城乡建设科技研究开发与成果转化。指导住房城乡建设新技术示范、推广、应用。承担行业信息化、智能化等管理工作。执行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并监督实施。推进建筑产业现代化,负责工程建设标准化工作。

15.负责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管理。贯彻落实绿色建筑与建筑节能政策并监督实施。承担绿色建筑评价及建筑能效测评标识管理。推进建筑节能发展。

16.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贯彻执行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政策。

17.负责住房城乡建设综合行政执法。

18.负责住房和城建档案管理，指导行业人才队伍建设，承担建筑工程专业技术资格管理工作。

## （二）单位构成

1.行政科室 13 个：党政办公室、财务科、法制科（信访办）、住房保障科、房地产开发建设与市场科、房屋征收办公室、物业管理科、建筑管理科（行政审批科）、质量安全科（应急工作办公室）、设计与绿色发展科、城市道路建设科、城市提升统筹科、村镇建设科。

2.参公事业单位 1 个：北碚区建筑施工安全监督管理站。

3.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5 个：（1）正处级事业单位 1 个：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事务中心（2）正科级事业单位 4 个：重庆市北碚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档案中心、重庆市北碚区城建监察大队、北碚区智慧排水运行管理中心。

4.差额拨款事业单位 2 个（正科级）：重庆市北碚区房屋管理所、北碚区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安置中心。

##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收入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5,113.1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1,556.1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55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事业收

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0 万元，其他收入资金 0 万元。收入比 2023 年减少 3,605.27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中央保障性住房资金减少。

（二）支出预算：2024 年年初预算数 25,113.15 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0.3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298.48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3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0,055.78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3,142.57 万元。支出比 2023 年减少 3,605.27 万元，主要是基本支出减少 111.69 万元，项目支出减少 3,493.58 万元。

### 三、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1,556.15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1,556.15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2,258.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65.76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111.69 万元，主要是本年度车辆运行维护费减少，主要用于人员工资及福利、单位运行等；项目支出 15,890.39 万元，比 2023 年增加 2,370.22 万元，主要是提前下达上级保障性租赁住房资金，主要用于保障性租赁住房基础设施建设。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557 万元，比 2023 年减少 5,863.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中心城区城市道路建设上级资金减少，主要用于中心城区城市道路建设路网加密。

### 四、“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44.6万元，比2023年减少45.42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0万元，与上年持平；公务接待费3.5万元，比2023年减少0.7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控接待标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1.1万元，比2023年减少26.72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车辆运行维护费定额减少；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2023年减少1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未有车辆购置预算。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运行经费224.24万元，比2023年减少393.5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年度科目调整，主要用于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邮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电费、福利费等。

（二）政府采购情况。所属各预算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采购0万元：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2024年项目支出均实行了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15,890.38万元。

（四）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截至2023年12月，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4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4辆、执勤执法用车0

辆。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购置车辆0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0辆、执勤执法用车0辆。

## 六、专业性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部门预算公开联系人：李霄      联系方式：023-68865085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年收入		2024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25,113.15	一、本年支出	25,113.15	21,556.15	3,557.00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556.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0.32	1,580.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557.00	卫生健康支出	298.48	298.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城乡社区支出	10,055.78	6,498.78	3,557.00	
		住房保障支出	13,142.57	13,142.57		
二、上年结转		二、结转下年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收入合计	25,113.15	支出合计	25,113.15	21,556.15	3,557.00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9,297.62	21,556.15	5,665.76	15,890.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85.39	1,580.32	1,226.08	35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85.39	1,580.32	1,226.08	35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501.03	480.78	442.02	38.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50.52	240.39	221.01	19.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3.84	859.15	563.05	29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23.75	298.48	259.25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23.75	298.48	259.25	3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2.32	61.72	61.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41.47	196.32	157.09	3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7.24	16.84	16.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2.72	23.60	2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6.00	36.00		36.00
21103	污染防治	46.00	36.00		36.00
2110302	水体	46.00	36.00		3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5,276.28	6,498.78	3,870.56	2,628.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943.94	4,810.87	3,714.66	1,096.22
2120101	行政运行	983.58	961.07	961.0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960.36	3,849.80	2,753.59	1,096.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50.00		1,3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50.00		1,35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5.00	182.00		182.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65.00	182.00		182.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35	155.91	155.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67.35	155.91	15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366.20	13,142.57	309.87	12,832.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1,974.17	12,754.65		12,754.65
2210101	廉租住房		301.00		301.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835.00	3,759.00		3,759.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548.20	24.29		24.2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70.47	138.02		138.0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325.50	549.00		549.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1,892.00	5,621.00		5,621.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4,303.00	2,362.34		2,362.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92.03	387.92	309.87	7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92.03	387.92	309.87	78.05

备注：本表反映2024年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665.76	5,081.63	584.1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505.98	4,505.98	
30101	基本工资	967.34	967.34	
30102	津贴补贴	192.81	192.81	
30103	奖金	334.23	334.23	
30107	绩效工资	1,751.27	1,751.2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42.02	442.0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21.01	221.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18.81	218.81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1.62	11.62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9.87	309.87	
30114	医疗费	27.84	27.84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9.17	29.1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84.13		584.13
30201	办公费	126.15		126.15
30202	印刷费	1.50		1.50
30205	水费	2.80		2.80
30206	电费	32.00		32.00
30207	邮电费	42.34		42.34
30211	差旅费	3.50		3.50
30213	维修(护)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15.42		15.4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0		3.50
30226	劳务费	1.00		1.00
30228	工会经费	123.37		123.37
30229	福利费	22.84		22.8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8.50		38.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2.96		42.9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27.25		127.2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75.65	575.65	
30305	生活补助	563.05	563.05	
30307	医疗费补助	12.60	12.60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90.02		85.82	18.00	67.82	4.20	44.60		41.10		41.10	3.50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557.00		3,557.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557.00		3,557.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57.00		3,557.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557.00		3,557.00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收支总表

单位：万元

2024年收入		2024年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5,113.15	合计	25,113.15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21,556.1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0.32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3,557.00	卫生健康支出	298.4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节能环保支出	36.00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城乡社区支出	10,055.78
事业收入资金		住房保障支出	13,142.57
上级补助收入资金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资金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资金			
其他收入资金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部门支出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25,113.15	5,665.76	19,447.39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580.32	1,226.08	354.2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80.32	1,226.08	354.2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0.78	442.02	38.7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40.39	221.01	19.38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859.15	563.05	296.1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98.48	259.25	39.2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98.48	259.25	39.23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1.72	61.72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6.32	157.09	39.23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6.84	16.8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3.60	23.6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36.00		36.00
21103	污染防治	36.00		36.00
2110302	水体	36.00		36.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055.78	3,870.56	6,185.22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810.87	3,714.65	1,096.22
2120101	行政运行	961.07	961.0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3,849.80	2,753.59	1,096.22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1,350.00		1,350.00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1,350.00		1,350.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2.00		182.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82.00		182.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3,557.00		3,557.00
2121301	城市公共设施	3,557.00		3,557.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5.91	155.91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55.91	155.9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142.57	309.87	12,832.7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2,754.65		12,754.65
2210101	廉租住房	301.00		301.00
2210103	棚户区改造	3,759.00		3,759.00



2210106	公共租赁住房	24.29		24.29
2210107	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	138.02		138.02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549.00		549.00
2210110	保障性租赁住房	5,621.00		5,621.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62.34		2,362.3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87.92	309.87	78.0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87.92	309.87	78.05

##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2024年采购预算明细表

单位：万元

项目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 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 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 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货物类										
工程类										
服务类										

备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预算，故此表无数据。

## 2024年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部门支出预算总额（万元）	25,113.15	归口管理科室	008-经建科		
当年整体绩效目标	<p>（一）抓项目建设促投资。一是做好重点项目储备。申报2024年区级重点项目8个、前期项目4个，力争宝山大桥西延伸段、蔡家隧道跨西渝高铁段早开工。计划新续建城市道路约35公里，打通未贯通道路1条。二是加快建设城市更新试点示范项目。力争入围国家级城市更新试点示范城市，持续推动11个城市更新试点示范项目建设。三是全力推进“两改”项目。统筹推进灯塔老街等11个旧城改造项目实施。</p> <p>（二）抓建筑业促发展。一是加快项目建设，指导企业做到应统尽统。二是加大帮扶力度，重点培育、积极引进，优化企业资质结构，实现建筑企业升规入统8家，勘察设计企业1家。三是强化限额以下工程建设项目发包监督管理，力争区属企业承接业务率达到80%以上。</p> <p>（三）抓房地产稳经济。一是全力“保交楼”。加快推进项目建设，对接6大银行，促进配套融资落地，确保2024年全部销号。二是加强房地产投资。每月定期调度，推动项目加快建设，稳定投资盘。三是促进房地产市场恢复。组织开展房地产新政宣贯、举办房交会、推行企事业单位团购等，全力推动房地产市场恢复。</p> <p>（四）抓质量安全促管理。一是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持续开展“四不两直”监督检查，创建（巩固）扬尘控制示范工地，培育市级文明工地。二是大力开展房地产品质行动。培育超低能耗建筑示范项目；培育国家优质工程奖，重庆市优质工程奖。三是探索数字住建建设。一体推进智慧小区、智能建造、智慧排水建设，建成智慧小区，培育智能建造试点项目。</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是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安全专项检查	次	≥	4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筑房屋质量专项检查	次	≥	4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小区项目完成数	个	=	4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设计审查数量	个	≥	50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区级公租房小区委托管理数量	个	=	13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镇住房保障家庭租赁补贴发放户数	户	≥	112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清欠投诉数量	件	≥	140	1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危房监测栋数	座	≥	204	10	否

##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保交楼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90.00			
当年预算金额	90.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根据《北碚区房地产领域安全稳定风险防范化解工作方案》（北碚府办发〔2022〕50号），《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3年北碚区保交楼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北碚府发〔2023〕36号）和《中共重庆市委组织部分关于抽调向晖等同志的通知》等文件精神，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保交楼、稳民生”的政治要求，建立了由黄祖英区长任组长的北碚区房地产领域安全稳定风险防范化解工作专班，并从全区抽调了58名同志到脱产办公，坚决保交楼、全力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立项依据	《市房地产领域风险防范化解和维稳处突工作专班关于印发〈保交楼惠民生攻坚战行动方案〉的通知》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2023年北碚区保交楼攻坚战实施方案的通知》							
当年绩效目标	保障保交楼工作专班相关工作正常开展，最终实现保交楼项目交付。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产值评估项目个数	个	≥	6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交楼项目个数	个	≥	6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复工项目个数	个	≥	6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稳控项目次数	次	≥	1300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区内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			定性	完成	30

##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北碚区城市提升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70.80			
当年预算金额	70.8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1. 收集建成区范围内土地、房屋、人口、经济、产业、文化遗产、产业配套、公建配套、市政设施及城市绿地等现状基础数据，开展城市公众意愿调查，结合城市体检评估结果，建立城市更新数据库；2. 按照区规划局《北碚区城市更新专项规划》成果，进一步完善片区策划和项目年度计划编制；3. 在全区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验收环节，对项目海绵城市建设效果进行专项评估。4. 开展全区城镇老旧小区年度计划编制、改造项目申报及设计方案评审。5. 开展城市道路桥梁、公共停车场、人行过街、山城步道、轨道交通项目或专项规划研究。6. 我区CD级危房的管护工作。							
立项依据	《关于印发重庆市城市更新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渝府发〔2021〕15号） 《市住房城乡建委印发关于规范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海绵城市建设管理的意见》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工作的指导意见》							
当年绩效目标	该经费主要用于我区CD级危房的管护工作，保证按时完成全区CD级危房的管理管护工作年度考核任务。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		定性	改善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CD级危房任务户数	户	≥	473	4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改造完成时限		定性	按时	1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	≥	90	10	否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城市韧性		定性	加强	10	否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建筑安全及质量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65.00			
当年预算金额	65.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开展日常安全监管，聘请专家开展专项检查，购买相关标准规范以及专业工具，制发宣传材料，开展安全管理人员培训，监督员继续教育培训，应急处置等。							
立项依据	《建设工程安全管理条例》 《重庆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办法》							
当年绩效目标	监管范围内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不发生较大以上安全生产事故，一般事故起数和死亡人数控制在区政府下达的指标内。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级扬尘控制示范工地	个	≥	10	2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专项检查	次	≥	4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创建市级文明工地	个	≥	3	15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死亡人数	人	≤	4	1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飞行检查	次	≥	1	20	是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13.00			
当年预算金额	13.00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区建筑领域清理拖欠农民工工资工作小组日常工作，开展建筑领域农民工工资清欠工作，维护社会平安稳定。							
立项依据	《重庆市北碚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北碚区建筑领域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实施办法的通知》（北碚府办发〔2019〕66号）							
当年绩效目标	积极协助北碚区建筑领域欠薪农民工追讨工资，预计协调处理农民工欠薪投诉140起，共涉及拖欠农民工工资7000万元，力争做到少发生全区建筑施工领域因拖欠农民工工资而产生严重影响社会稳定的重大社会事件或群体性事件，维护社会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建筑业农民工权益		定性	保障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协调处理及时性		定性	立即	20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稳定		定性	保障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协调处理欠薪金额	万元	≥	7000	2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解决清欠投诉数量	个	≥	140	20	是

## 2024年区级重点专项绩效目标表（一级项目）

编制单位：2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单位：万元

一级项目名称	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经费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部门留用	24.29					
当年预算金额	24.29	补助街镇	0					
项目概述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我市加强新形势下优抚安置的工作要求，结合我区实际情况，对全区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赁住房实施租金补助。							
立项依据	《关于进一步做好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工作的通知》（渝建〔2019〕457号） 《关于印发〈重庆市北碚区享受国家定期抚恤补助的优抚对象租赁住房公共租赁住房租金补助实施细则〉的通知》（北碚建发〔2019〕116号）							
当年绩效目标	按时按量发放全区已享受的优抚对象的租金补贴。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权重（%）	是否核心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享受知晓率	%	≥	99	30	是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助人数	人	=	90	20	是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发放频次（季度）	次	=	4	1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均补助标准	元/人*月	=	253	20	是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	≥	85	10	否

##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1001-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4T000004303933-2024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549.00			本级安排（万元）	549.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开工改造天生街道荷花池片区、龙凤桥街道毛背沱片区、东阳街道磨心坡片区、静观老街片区，涉及小区15个、楼栋260栋、建筑面积18.32万平方米，居民2085户。主要改造内容为小区室外环境、房屋公共部位维修、配套基础设施、社区服务设施等。							
立项依据	《北碚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规划（2021-2025年）》、《北碚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服务提升实施方案》、《区政府关于申报2022年城镇老旧小区改造中央财政专项资金补助项目的批示》。理由：区住房城乡建委统筹协调推进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服务提升工作，牵头召集联席会议，会同相关部门对老旧小区改造和社区服务提升工作进行指导、监督和检查。会同区发改委、区财政局指导街道办事处、镇人民政府、园（城）公司申请中央财政补助资金及市级资金。							
当年绩效目标	开工改造天生街道荷花池片区、龙凤桥街道毛背沱片区、东阳街道磨心坡片区、静观老街片区，涉及小区15个、楼栋260栋、建筑面积18.32万平方米，居民2085户。主要改造内容为小区室外环境、房屋公共部位维修、配套基础设施、社区服务设施等，改善住房条件和生活环境。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户数	10	户	≥	2085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楼栋数	10	座	≥	26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面积	10	平方米	≥	183200	否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	30	个	≥	15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住房条件和生活环境	30		定性	改善	否

## 2024年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编制单位：201006-重庆市北碚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50010924T000004309343-2024年中央财政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			业务主管部门	重庆市北碚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预算执行率权重	10			项目分类	一般性项目			
当年预算（万元）	1,349.00			本级安排（万元）	1,349.00			
				上级补助（万元）				
项目概述	根据《重庆市保障性住房专项补助资金管理办法》（渝财规〔2023〕5号）、《重庆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资金补助实施细则》（渝建住保〔2023〕42号）文件要求，对北碚区符合条件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资金申报主体按照不同筹集方式，按套数进行补助，补助标准为：（一）新建类项目，标准的成套住宅和公寓项目，每套补助4万元；企事业单位、产业园区的宿舍项目，每间补助2万元。（二）存量改造类项目，成套住宅和公寓项目，每套补助1万元；企事业单位、产业园区的宿舍项目，每间补助0.5万元。							

立项依据	《关于加快发展保障性租赁住房的实施意见》（渝府办发〔2022〕21号）、《重庆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3年市级保障性住房资金预算的通知》（渝财综〔2023〕19号）							
当年绩效目标	根据《重庆市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资金补助实施细则》（渝建住保〔2023〕42号）文件要求，对北碚区符合条件的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资金申报主体按照不同筹集方式，按套数进行补助。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权重	计量单位	指标性质	指标值	是否核心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及时拨付补助资金	40	其他	定性	及时	是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解决新市民、青年人等群体住房困难问题	40	其他	定性	有效	否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资金申报单位满意度	10	%	≥	85	否